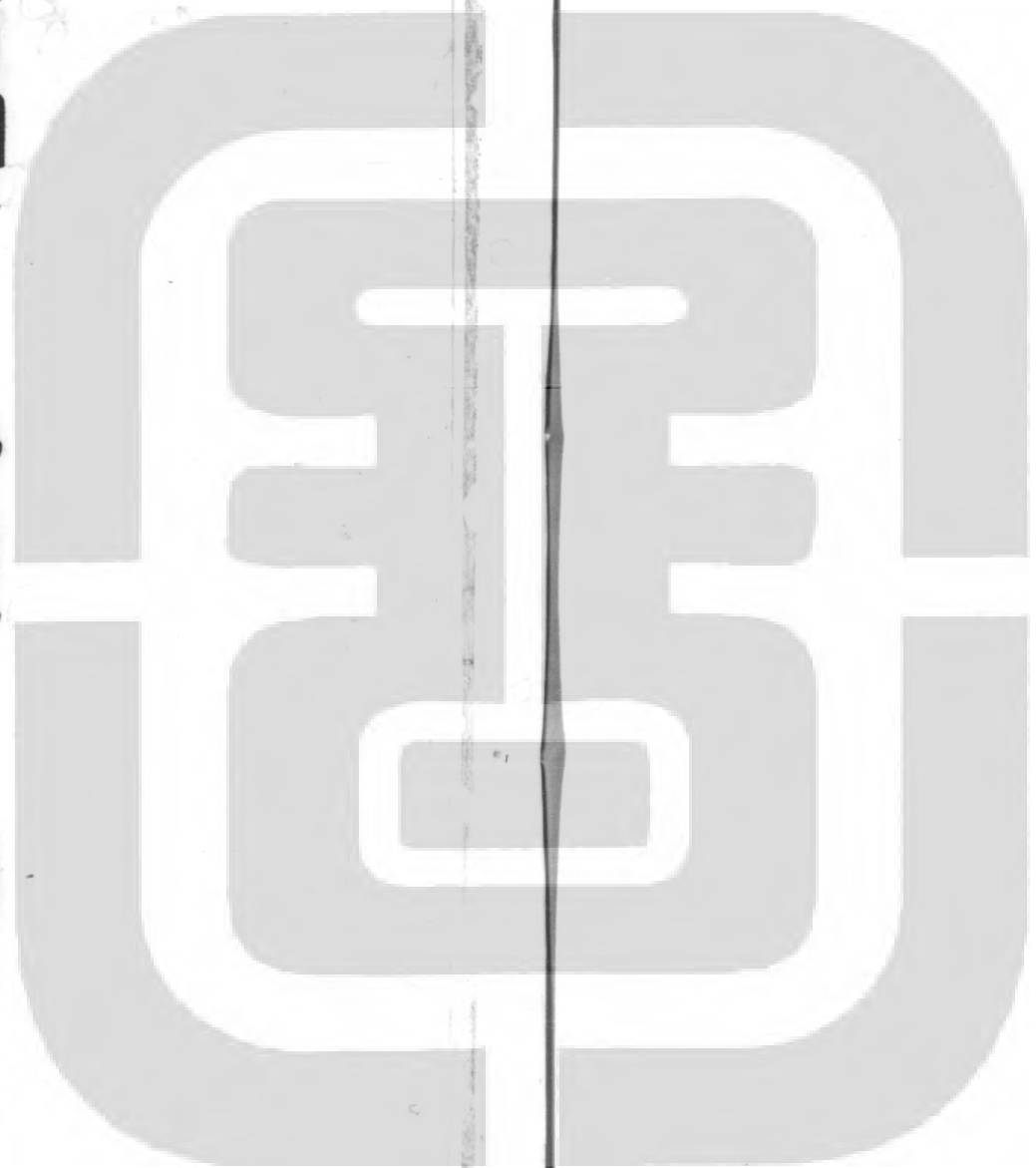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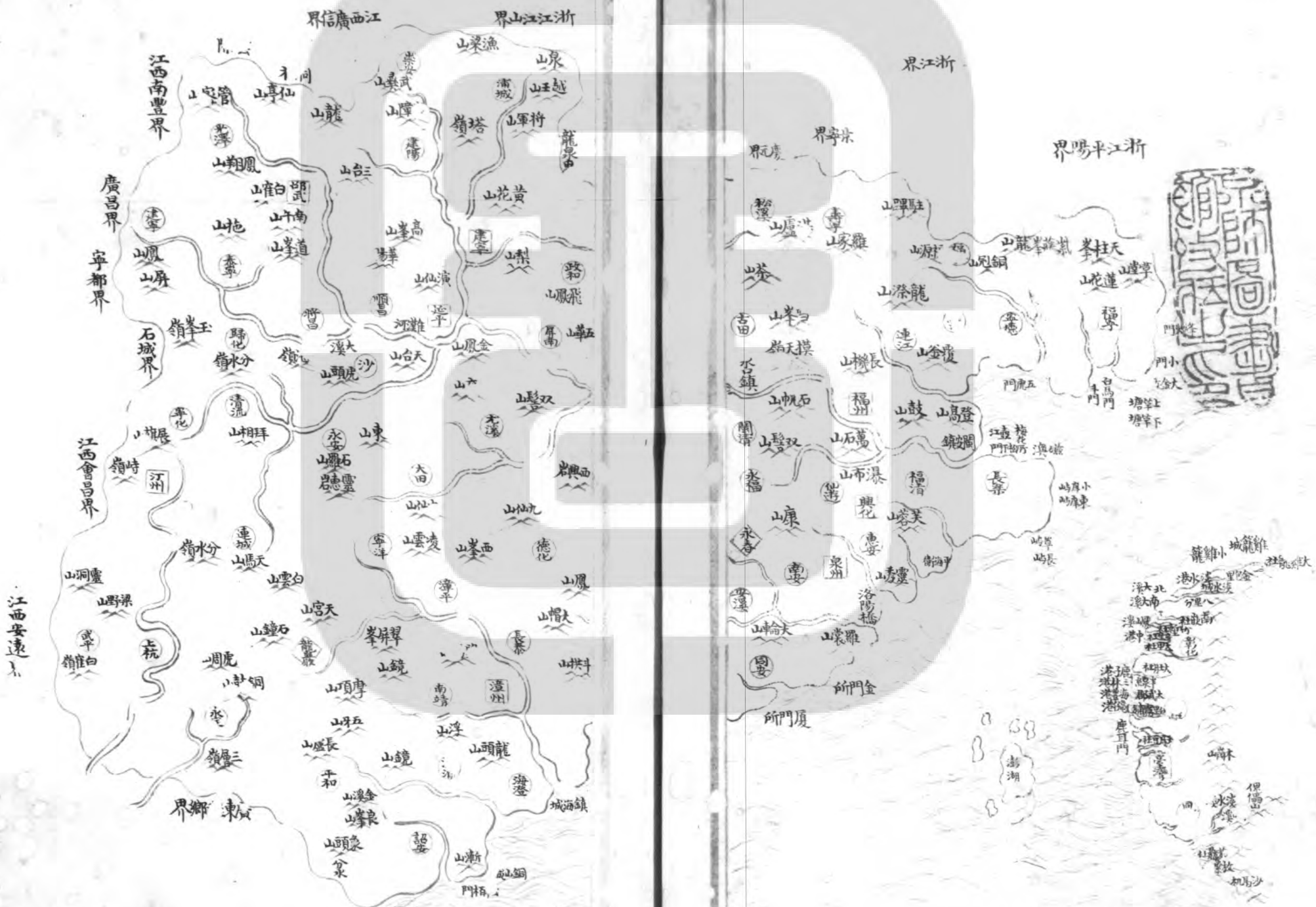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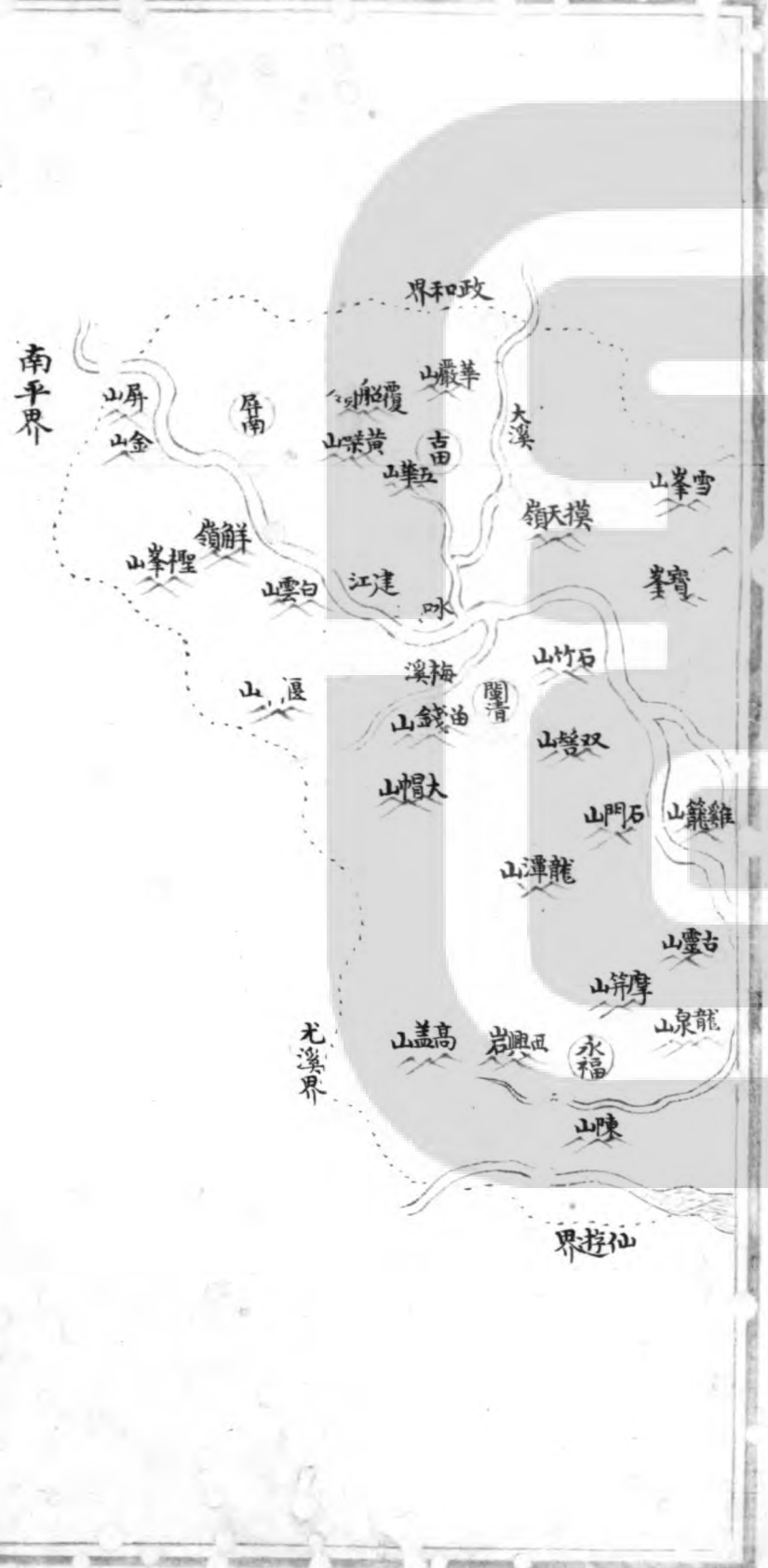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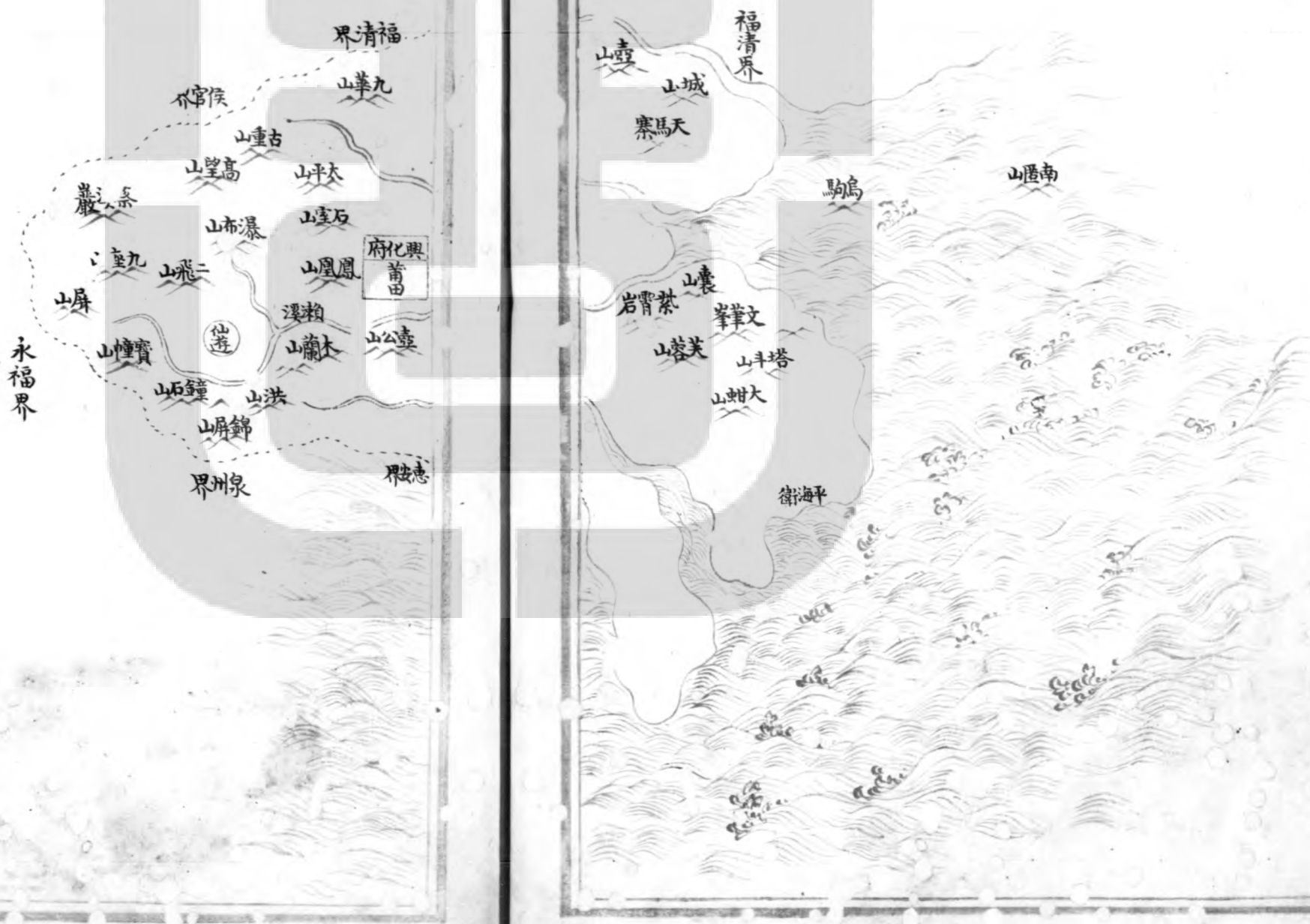
福
建
輿
圖







興化府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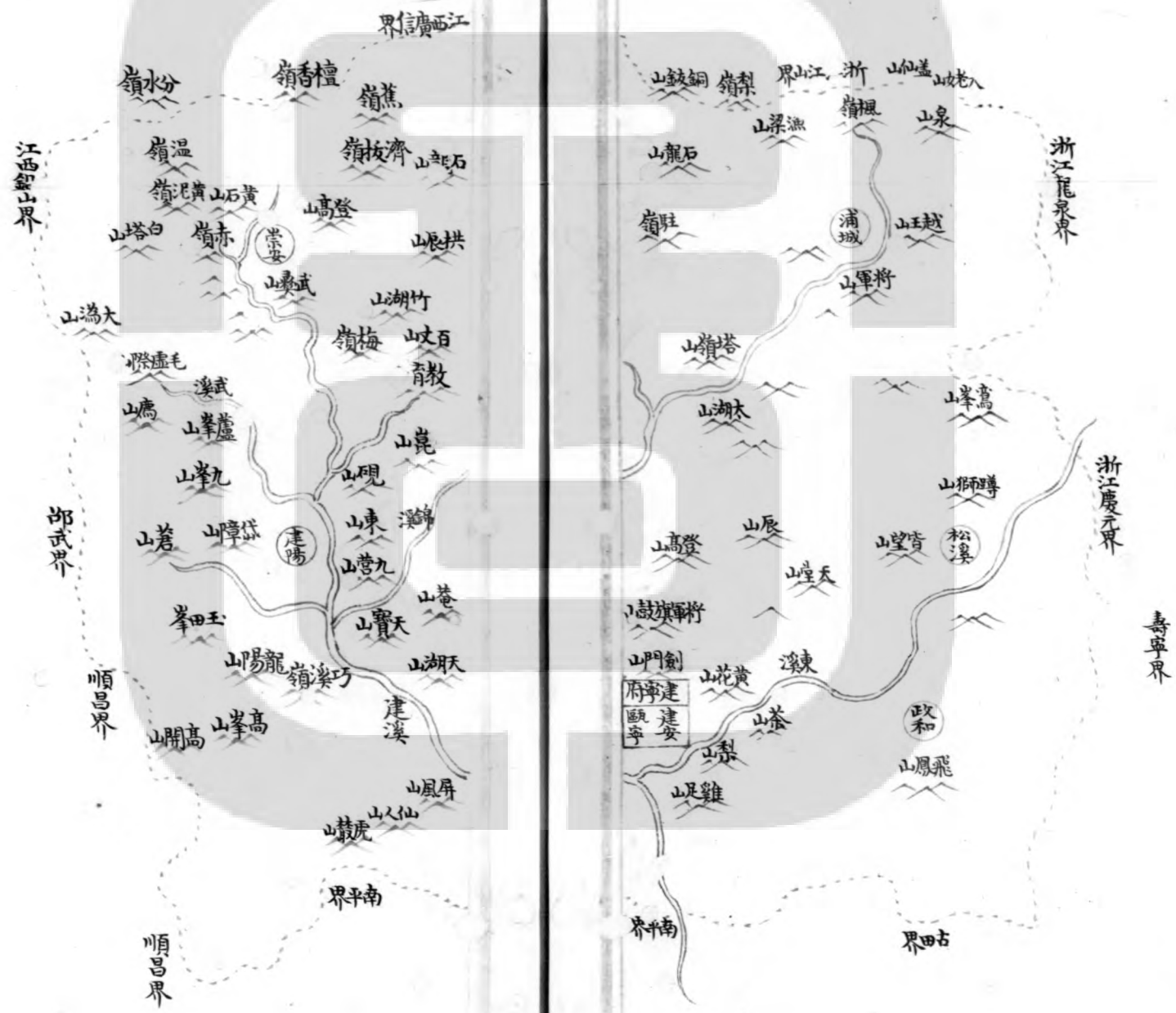


興化府圖





建寧府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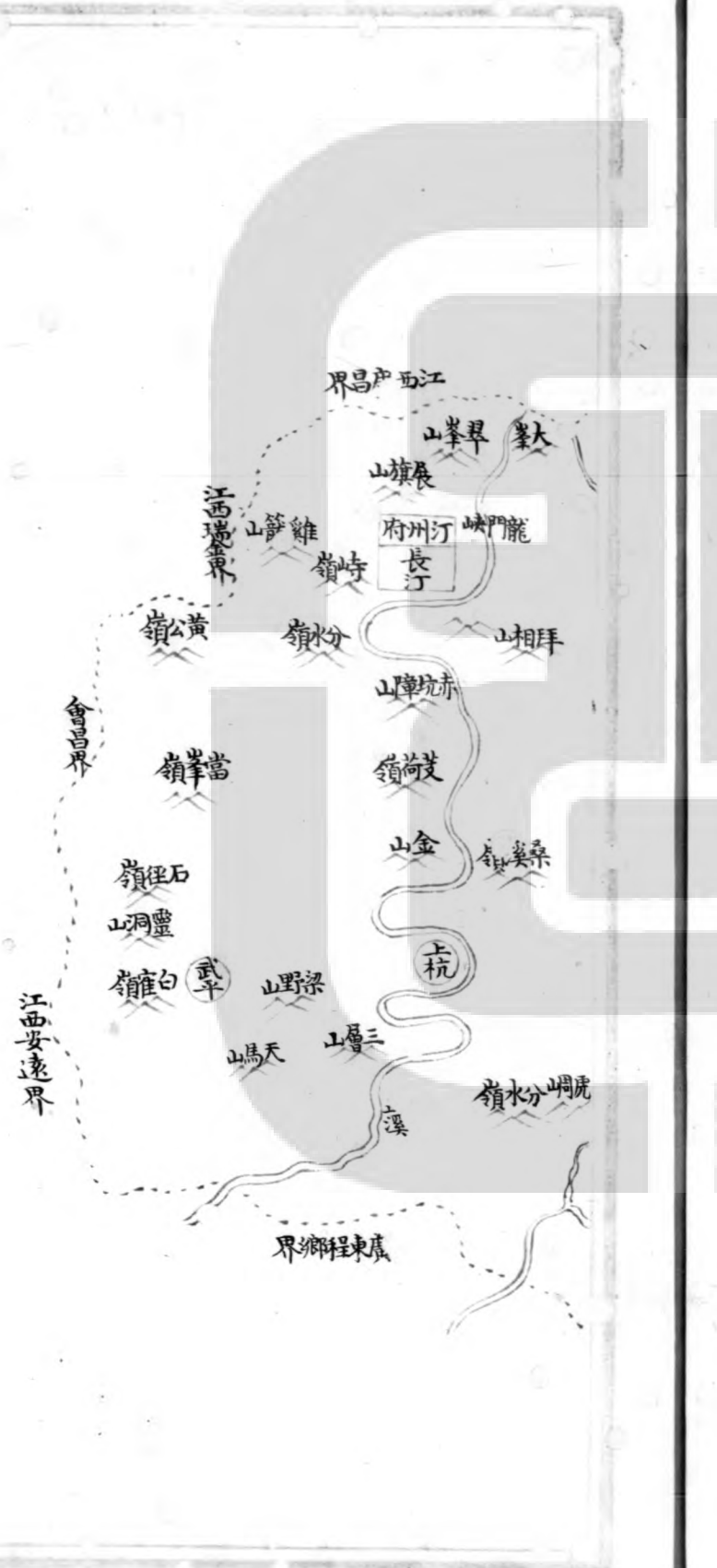


大清一統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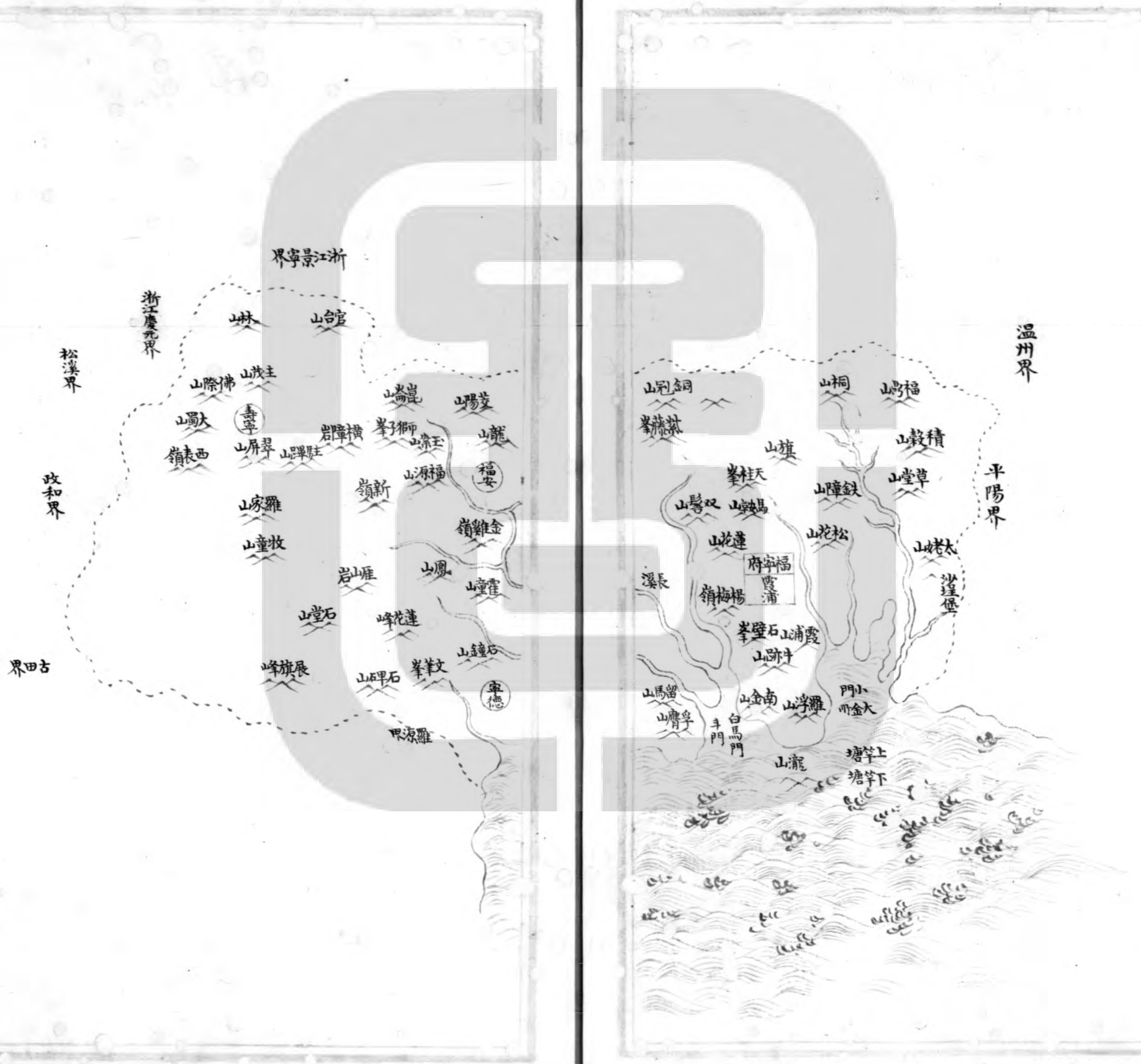
建寧府圖



汀州府圖



汀州府圖



温州界

平陽界

浙景江浙

浙江慶元界

松溪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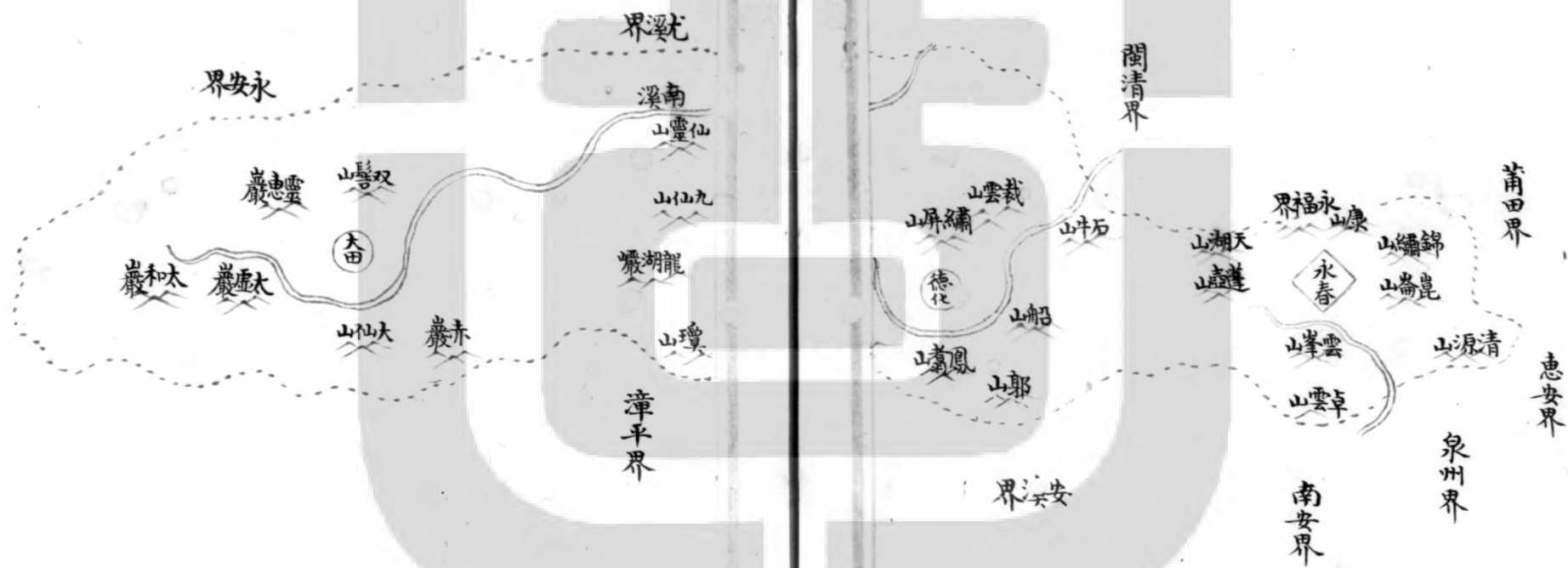
政和界

界田古

臺灣府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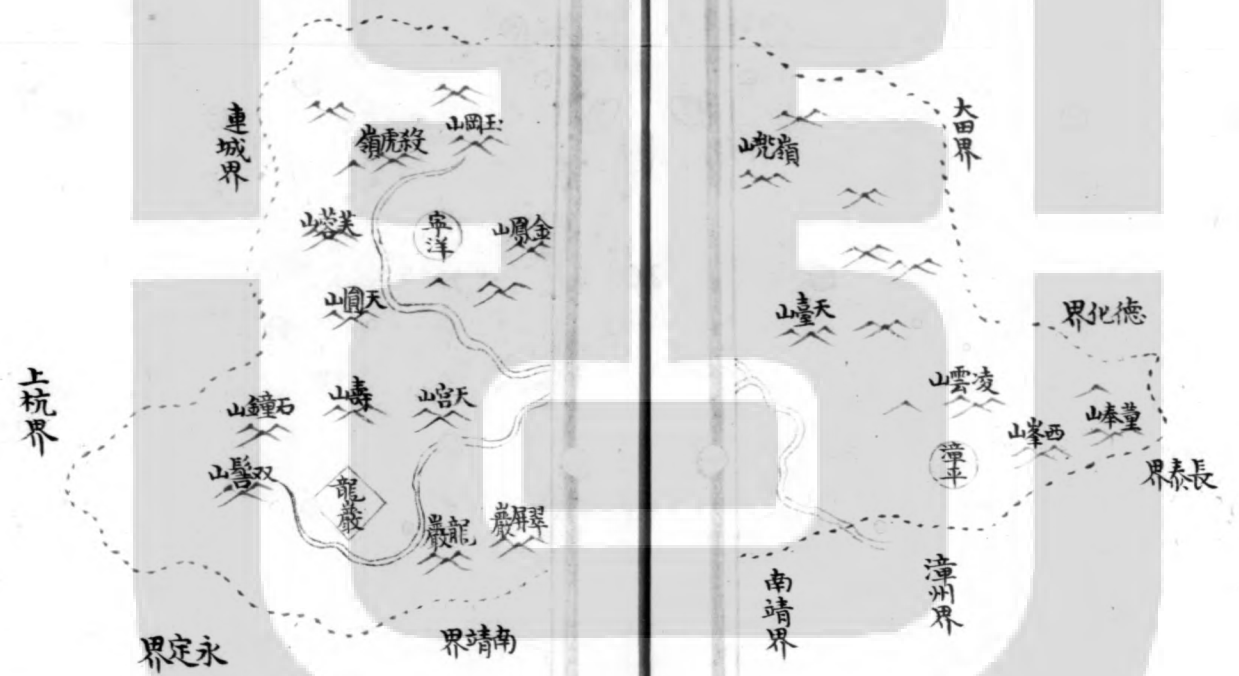


臺灣府圖



龍巖州圖

汀州府志



大清一統志

龍巖州圖

古

福建

秦漢

郡漢為揚
州部會稽
郡地

會稽郡地

三國吳

置建安郡

建安州地

建安郡
吳置治建

晉

建安晉安
二郡皆屬
揚州元康
初分屬江
州

晉安郡
八直屬揚
州後屬江
州

建安郡

宋

建安晉安
二郡

晉安郡

建安郡

齊梁陳

建安晉安
二郡梁分
屬東揚州
陳置豐州
及南安郡

晉安郡
陳兼置閩
州尋廢屬
東揚州後
又置豐州
名

建安郡

隋

建安晉安
二郡

建安郡
初改泉州

徙治閩縣

唐

福州都督
府
晉福泉建
漳汀五州
自嶺南割
屬江南道

福州
初復置泉
州旋改閩
州後又改
屬江南道

汀州
開元中置
治長汀系
屬江南道

建州
初置州屬
江南東道

五代

王閩建國
尋屬南石
後屬吳越

福州
唐時為王
閩國都改
長樂府尋
屬南唐後
吳越復州
名

汀州

宋

太平興國
三年置
浙西南路
雍熙初改
福建路

福州
福建路治

汀州
屬福建路

元

初置行中
書省後罷
屬江浙行
省大德初
置福道
宣慰使司

福州路
改路為福
建道宣慰
司治

汀州路
升路屬福
建道宣慰
司

明

福建布政
使司

福州府
布政司治

福寧州
洪武初降
縣成化九
年復為州
仍屬府今
陞福寧府

汀州府
屬布政司

建寧府
屬布政司

		邵武軍	邵武路	邵武府
	分置治郡 武縣屬福 建路	升路屬福 建道宣慰 司	屬市以司	
劍州	王閩置鐔 州治龍津 縣南唐更 名	南劍州 更名屬福 建路	初升劍 路後改名 屬福建道 宣慰司	延平府 屬布政司
漳州	初屬王閩 南唐更名 福建路	漳州 復州名屬 福建路	漳州路 升路屬福 建道宣 司	漳州府 屬布政司
開元二十 四年置新 羅縣屬汀 州天寶二 年改曰龍 巖大曆十 二年改屬 漳州	漳州 東道	泉州 初屬下四 屬福建路	泉州路 至元中升 路為行中 書省治後 徙福州屬 福建道宣 慰司	泉州府 屬布政司
陳置南安 郡治晉安 郡廢入建安	泉州 聖曆初置 武榮州治 晉江後更 名屬江南 東道	泉州 初屬下四 屬福建路	泉州路 至元中升 路為行中 書省治後 徙福州屬 福建道宣 慰司	泉州府 屬布政司

王閩置永
春縣屬泉
州

	興化軍	興化路	興化府
自宋前 為重地	初置太 軍治興化 尋改名移 治莆田屬 福建路	升路屬福 建道宣慰 司	屬布政司
	東蕃地		本永春縣 今陞為州 直隸布政 司
	明天啟中 為紅夷七 屠於日本 後鄭成功 竊據今開 置臺灣在 屬布政司		

大清一統志

福建布政使司

在京師南六千一百三十里。西距九百五十里。南北距八百八十里。

東至海一百里。西至江西贛州府瑞金縣界八百里。南至浙江處州府龍泉縣界七百里。東南至海二百八十里。西南至廣東潮州府程鄉縣界一千二百里。北至浙江衢州府平陽縣界五百十五里。西北至浙江衢州府江山縣界八百二十五里。

分野天文牛須女分野星紀之次

建置沿革禹貢揚州南境同為七閩地

周禮職方氏。七閩。鄭注。閩蠻之

也。春秋屬越。戰國屬楚。史記。楚威王敗越。殺王無疆。

王。或為君。濱於江。秦併天下。置閩中郡。漢五年。為閩

越國。史記東越傳。閩越王無諸。其先勾踐之後。秦併天下。廢為君長。以其地為閩中郡。無諸從諸侯

滅秦。率越人佐漢。漢五年立為閩越王。王閩中故地。都東冶。建元六年立丑為越繇王。奉閩越先祭祀。止

餘善為東越王。與繇王並處。元封元平。國除。為冶縣。屬會稽郡。後

漢置會稽南部都尉。按前漢志。南平都尉治回浦。沈約宋志。後分冶縣地置東南

二部都尉。蓋後漢始改置於此縣也。三國吳分會稽南部置建安郡。晉

武帝分置晉安郡。皆屬揚州。元康元年。分屬江州。宋

齊因之。梁普通五年。分屬東揚州。陳永定初。始置閩

州。天嘉五年。州廢。光大二年。復置豐州。增置南安郡。

隋仍為建安晉安二郡。時邵武縣屬臨川郡。唐武德初。置泉建

二州。時泉州治閩。八年。置泉州都督府。垂拱二年。增置漳

州。景雲二年。改閩州都督府。時改泉州為閩。武

漳。朝。開元十三年。改福州都督府。二十一年。置福建

經畧使。二十四年。增置汀州。而割潮州入嶺南。仍督五州。自嶺南割屬江南

東道。唐書。方鎮表。乾元元年。改經畧使為都防禦使。兼寧海軍使。上元元年。升節度使。大曆六年。廢

為都團練觀察使。乾寧四年。置威武軍節度使。五代史。光啟

泉州。福建觀察使陳巖表。以潮為泉州刺史。景福元

年。巖卒。潮攻克福州。即以爲觀察使。乾寧四年。潮卒。弟審知代。唐以福州為五代初。為王氏所據。後唐

天成元年。王延翰建閩國。五代史。梁初。封審知為閩王。升福州為大都督府。唐

同光三年。審知卒。子延翰代立。四年。自建國。稱王。其弟璘尋殺延翰。立。長興四年。僭號改元。清泰二年。璘被殺。子昶代立。晉天福四年。國人殺昶。立審知少子暉。八。曦弟延政。立於建州。建國稱殷。改元。

國分。晉開運二年。南唐滅閩。三年。福州分屬吳越。五代為二。

史。開運元年。國人殺曦。二年。南唐兵伐延。宋太平興政。分置劍州。三年。福州將李仁達降吳越。

國二年。置兩浙西南路。四年。增置興化軍。雍熙二年。五年。又增邵武軍。

始改曰福建路。宋史志。領福建。泉。漳。二軍。元至元十五年。劍。六州。興化。邵武。二軍。

年。置行中書省。二十二年。罷屬江浙行省。元史志。至元十四年。

置行宣慰司。兼行征南元帥府事於泉州。十五年。改為行中書省。十八年。遷於福州。十九年。復遷泉州。二十

十年。復遷福州。二十二年。併入杭州。大德元年。又置福建道宣慰使司。

都元帥府。元史志。領福州。建寧。泉州。興化。邵武。延平。汀州。漳州。八路。三山續志。至元十五年。置

行省於福州。十六年。改置宣慰使司。二十年。復置行省。二十二年。併入江西行省。二十一年。復置。明年。改

行尚書省。二十八年。仍併入江西。二十九年。仍置行中書省。大德八年。立福建平海行中書省。徙治泉州。

三年。改置宣慰使司都元帥府。仍移治福州。黃仲昭通志。三山續志。修於元致和間。一代典籍尚存。心

有所據。當至正十六年。復置行中書省。二十六年。罷。以為正。

通志。改置行樞密院。尋為陳友定所據。明洪武二年。置福建行

中書省。九年。改置福建承宣布政使司。統八府。福州。興化。

泉州。漳州。汀州。一。縣五十七。

本朝因之。康熙二十三年。置臺灣府。雍正十二年。陞福

寧州為福寧府。永春龍巖二縣為直隸州。凡領府十。州二。縣六十一。

福州府 興化府 永州府 漳州府 延平府

建寧府 邵武府 汀州府 福寧府 臺灣府

水春州 龍巖州

形勢東南據海。東北自浙江溫州府界。西抵江

廣。閩西北境與廣東潮州府相唇齒。水陸皆捷徑。西北距

嶺。嶠。自浙江衢州處州而南。江西廣信延昌贛

山則有武夷。縣在建寧府崇安。梁山。縣在漳州府漳浦。大

姥。縣在福寧府霞浦。其大川則有建江。亦曰建溪。又曰

崇安溪。水。又南經建寧府城西。遠而南。松溪水自東

北來。亦曰東溪。又南經延平府城東南。與西溪水

會。又東南至心溪口。尤溪水自西南來注之。又南經

古田縣界。又東南至水口。又東至閩清口。又東至福

州府城。西北白沙驛。又東南經府城。為南臺江。三

千餘里。建邵汀延福五郡之水。皆匯入焉。自浦城迄

水口。灘之有名者以海濱。福州興化泉州漳州皆

三百計。為閩省通津。澳。金門廈門。其重險則有仙霞。有關在建寧府浦

北至浙江。山縣百里。大江山縣地。關南三十八里。有楓嶺。為閩浙分疆處。巖嶺相接。南北經途皆出於此。杉關。在邵武府少澤縣西北九十里。西至江西

文職官

總督部院

駐省城。舊轄浙閩二省。正五年。專管福建。

巡撫都察院

提督學院

巡按臺灣御史

滿漢各一員。康熙六十一年設。雍正五年。以漢御史兼理臺灣學政。

布政使

經歷

都事

照磨

庫大使

廣積

按察使

經歷

照磨

司獄

糧驛道

駐省城。分巡福州福寧二府。雍正十二年。併糧儲驛傳二道設。

鹽法道

駐省城。

庫大使

廣盈

分守興泉道

駐廈門。

分巡汀漳道

駐漳州府。

分巡延建邵道

駐延建府。

分巡臺灣道

福州府知府

海防同知

駐南臺。理事同知

糧捕通

判

府學教授

訓導

經歷

照磨

司獄

知縣十員

閩。候官。長樂。福清。連江。羅源。古田。屏南。閩清。永福。

縣丞五員

駐閩

營前。候官。駐大湖。福清。駐海壇。長樂。古田。

縣學教諭九員

訓導九員

雍正十二年。新置屏南

巡檢七員

五虎門。閩安鎮。竹崎。五縣寨。江

口。東岱。驛丞六員。大田。白沙水驛。宏

興化府知府 典史十員 驛丞六員 海防同知 海倉通判 府學教授

訓導 經歷 司獄 倉大使大田 知縣二員莆田

仙遊縣丞一員莆田 縣學教諭二員 訓導二員 巡

檢七員迎仙寨。涵江。凌厝。大洋。楓亭。 典史二員

泉州府知府 同知駐廈門 通判駐安海。雍正七年移 府學教授

訓導 經歷 司獄 知縣五員晉江。南安。安溪。同安。

縣丞三員晉江。南安。駐金門。 縣學教諭五員 訓導

五員 巡檢九員鷓鴣庵。洛陽。龜湖。浦邊。康店。大盈。灌口。石滸。踏石。 典史

五員 驛丞一員深青。

漳州府知府 同知駐平和縣南勝。雍正十年移 粵閩海防同知

通判 府學教授 訓導 經歷

司獄 倉大使 知縣七員龍溪。漳浦。海澄。南靖。長泰。平和。詔安。縣

公三員龍溪。駐華封。漳浦。駐雲霄。海澄。 縣學教諭七員 訓導七

員 巡檢七員柳營。江。盤陀。海門。社。永豐。和溪。漳汀。漳潮。分界。 典史七員

驛丞三員江東。甘棠。雲霄。

延平府知府 通判 府學教授 訓導 經歷

司獄 知縣六員南平。順昌。將樂。沙。尤溪。永安。 縣丞三員南平。順昌。

駐仁壽。縣學教諭六員 訓導六員 巡檢七員
沙縣。大曆。嶺。峽。萬安寨。北鄉寨。典史六員 驛丞二員
高上。反。六。砂鎮。湖口。茶。洋。大。驛。橫水驛。

建寧府知府 同知 通判 府學教授 訓導

經歷 司獄 知縣七員 驛丞二員
建安。甌寧。建陽。崇安。浦城。松溪。政和。縣丞。

六員 浦城。松溪。駐永和里。縣學教諭七員 訓導
高泉。遂應場。二十四都。赤巖。典

七員 巡檢九員 驛丞三員
葉坊。小關。

史七員 驛丞三員 太平水驛。

邵武府知府 同知 府學教授 訓導 經歷

司獄 知縣四員 邵武。光澤。縣丞一員 邵武。縣學教
諭四員 訓導四員 巡檢二員 水口。大。寺。寨。典史四

員 驛丞一員 拿口驛。

汀州府知府 同知 府學教授 訓導 經歷

司獄 知縣八員 長汀。寧化。清流。歸化。縣丞三員
連城。上杭。武平。永定。

長汀。寧化。駐泉上。縣學教諭八員 訓導八員
里。上杭。駐峯市。古城。安遠。石牛。鐵石磯頭。夏陽。北團

巡檢十一員 寨。永平寨。象洞寨。興化鄉。三層嶺。太

平。鄉。典史八員 驛丞二員 館前。玉華。

福寧府知府 糧捕通判 府學教授 司獄 知

縣四員

霞浦。福安。寧德。壽寧。

縣丞一員

寧德。周墩。

縣學教諭三

員

雍正十二年。新置。專設。訓導。

巡檢六員

楊家。溪。廬。

門。枹。溪。白石。東。洋。石。堂。漁。溪。

典史四員

臺灣府知府

海防同知

駐鹿耳門。

淡水同知

雍正元年。添設。今移。

駐竹塹。通判

駐澎湖。雍正五年設。

府學教授

訓導 經歷

知縣四員

臺灣。鳳山。諸羅。彰化。

縣丞三員

臺灣。駐羅漢門。山。諸羅。二員。雍正。

九年添設。縣學教諭四員

訓導四員

巡檢七員

港。

鳳山下。淡水。佳里興。鹿仔港。貓。務。棟。竹塹。八里。全社。四員。雍正九年添設。

典史四員

永春州知州

州同

州學學正

訓導 吏目

知縣二員

德化。大田。

縣學教諭二員

訓導二員

巡

檢三員

黃坂。桃源。店。花橋。

典史二員

龍巖州知州

州同

駐溪口。

州學學正

訓導

吏目

知縣二員

漳平。寧洋。

縣學教諭二員

訓導二員

巡檢一員

雁石。

典史二員

武職官

鎮守福建將軍

駐省城。兼管綠旗。

副都統二員

一員。雍正六年添設。分左。

右翼。俱。駐省城。

四旗營協領四員

叅領四員

防禦二

十員

驍騎校二十員

副驍騎校二十員

水

師旗營協領

駐三江口。雍正六年添設。

佐領二員

防禦二員

驍騎校六員

副驍騎校六員

將軍標中軍

左營副將

都司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右

營遊擊

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督標中軍副將

都司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左營參將

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左

營參將

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水師

營參將

駐南臺。雍正九年設遊擊。十二年改。

守備

千總二員

把

總四員

一員巡防。圓山水寨。

撫標中軍參將

兼左營。

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右營遊擊

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提督總兵官

駐泉州府。轄陸路。

中軍參將

守備

千總

二員

一員分防。桃花隘。

把總四員

二員分防。安溪。溪。湄。上。壩。

左營遊擊

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右營遊擊

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前營遊擊

守

備

駐惠安縣。

千總二員

一員分防。崇武汛。

把總四員

二員分防。洛陽北寨。

黃嶼後營遊擊

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興化城守副將

康熙三十七年。裁總兵官設。

左營遊擊

守備

駐江。千總二員。一員駐黃石汛。把總四員。三員分防美瀾。一員分防江口。

右營遊擊。駐仙遊縣。守備。駐府城。千總二員。一員分防平海汛。把總四員。三員分防美瀾。一員分防江口。

總四員。二員分防楓亭寨。忠門汛。泉州城守參將。雍正八年。都司。駐安海。守備。駐泉州府。千總二員。一員駐南安縣。把總四員。三員分防美瀾。一員分防江口。

分防大盈汛。東石汛。安海汛。長福營參將。駐福清縣。雍正八年。都司。駐長樂縣。雍正八年。守備。駐鎮東衛。千總二員。一員駐漁溪寨。把總四員。三員分防美瀾。一員分防江口。

四員。三員分防松。下寨。梅花所。福州城守副將。左營都司。康熙五十二年。移駐南臺。千總二員。分防古田。縣。閩。麴。嶺。

把總四員。三員分防黃田汛。烏龍江。右營都司。雍正十年。設。

千總二員。分防福清。縣。永。福。縣。把總四員。三員分防。芋。原。汛。五。縣。寨。

水師提督總兵官。駐廈門。轄全省水師。中軍參將。守備。駐。嶼。語。

千總二員。一員分防。海。門。汛。把總四員。一員分防。高。崎。汛。左營遊擊。駐。石。馬。鎮。城。廈。門。把總四員。分防。石。馬。鎮。城。廈。門。

把總四員。一員分防。三。叉。河。銅山營參將。雍正元年。守備。分防。海。門。汛。右營遊擊。守備。千總二員。分防。海。門。汛。

備千總二員。分防。陸。鰲。汛。把總四員。分防。陸。鰲。汛。古。雷。汛。聯。閩安水師協鎮副將。駐。閩。安。鎮。左營遊擊。分防。陸。鰲。汛。蘇。夫。汛。

外。守備。千總二員。一員駐。海。定。海。所。把總四員。二員分防。內。洋。外。洋。

福建統部

十

大清一統志

梅花水汛。五虎門。一右營遊擊。雍正十一年復設。一守備。駐泊。

大海外。千總二員。分防北茭。把總四員。二員分防。

東衝。烽火營。參將。駐福寧府。秦嶼。雍正二年改遊擊。設守備。千總。

二員。分防外海。三把總四員。二員分防外海。

福寧鎮總兵官。中軍遊擊。守備。千總二員。防。

三少堡。東把總四員。三員分防大公堡。左營遊擊。

衛砲臺。駐福寧。守備。千總二員。一員分防。

鹽田堡。右營遊擊。駐寧德縣。守備。千總二員。一員分防。

嶺頭寨。把總四員。分防黃土巖。東牆。桐山營遊擊。守。

寨。把總四員。分防河西寨。河東寨。

備。千總二員。分防沙埕砲臺。分水關。把總四員。三員分防。

鎮汛。天連江營遊擊。守備。駐東。千總二員。一員分防。

可門。把總四員。三員分防北茭。羅源營遊擊。守。

備。千總二員。一員分防。鑑塘。把總四員。三員分防。

汀州鎮總兵官。康熙三十七年改副將。設中軍遊擊。守備。千。

總二員。一員分防。永定縣。把總四員。左營遊擊。駐清。守。

備。駐府。千總二員。一員分防。寧化縣。把總四員。二員分防。

化。右營遊擊。駐上杭縣。守備。駐府。千總二員。把總四。

員。二員分防武平。所。邵武城守參將。領左營。守備。千總。

二員分防界首把總四員三員分防拿口右營

都司駐建寧縣雍正十年改守備設千總二員一員分防把總

四員二員分防均

漳州鎮總兵官駐府中軍遊擊 守備駐南靖縣千總二

貝一員分防把總四員三員分防南靖左營遊擊

駐府守備駐府千總二員一員分防把總四員一員分防

後庵右營遊擊龍巖州守備駐府千總二員一員分防把

總四員三員分防寧洋漳州城守營遊擊 守備

駐漳千總二員分防長泰把總四員三員分防浦

平縣永福里把總四員南平封把

場前漳浦營遊擊 守備 千總二員分防赤把

總四員三員分防舊鎮同安營叅將雍正八年都

司駐灌守備駐同千總二員一員駐把總四員分

店頭汛新墟汛下海澄營遊擊 守備 千總二

貝分防鎮海雲霄營遊擊 守備 千總二員分

白狗洞把總四員三員分防水晶小詔安營遊擊

守備 千總二員分防紅花把總四員分防分

鐘穴林 寨梅嶺

建寧鎮總兵官雍正十年中軍遊擊駐浦守備駐

城。千總二員一員駐府城。把總四員三員分防党口汛。

左營遊擊駐崇安縣。守備駐建陽縣。千總二員。把總四員。

二員駐建陽縣。右營遊擊駐松溪縣。守備駐政和縣。千總二員。

一員分防壽寧縣。把總四員二員駐政和縣。楓嶺營遊擊兼轄

浙江界。守備駐漁梁汛。千總一員駐吳墩汛。把總二員分防灣廿八

都。延平城守副將舊屬汀州鎮。中軍左營遊擊

駐將守備駐馬城。千總二員一員分防漳湖坂。把總四員二員

分防順昌縣。尤溪縣。右營遊擊駐永安縣。守備。千總二員一員駐府

城。一員分防王臺塘。把總四員二員分防沙縣。大田縣。

海壇鎮水師總兵官。中軍左營遊擊。守備。千

總二員。把總四員一員分防外海磁澳。右營遊擊。守備。

千總二員一員分防海觀音澳。把總四員一員分防外海南日澳。

金門鎮水師總兵官。中軍左營遊擊。守備。千

總二員。把總四員輪防深滬。祥芝。崇武。黃崎。石營遊擊。守

備。千總二員。把總四員輪防圍頭。鎮海。井尾。料羅。

南澳鎮水師總兵官。中軍左營遊擊。守備。千

總二員。把總四員三員分防深澳口。洋林灣。雲澳。

臺灣鎮掛印總兵官駐府城。中軍遊擊駐防中路。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左營遊擊 駐防北 守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右營遊擊 駐防南 守

備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臺灣城守營參將

雍正十一年添設。左軍守備 駐山岡 千總 駐羅漢門 把總二員 防撥

康蓬林。右軍守備 駐下加 千總 駐府 把總二員 員

鹽水浦。南路營參將 駐鳳山縣 守備 駐 千總三員 正

分防加 灣。把總六員 雍正十一年添設。淡水。萬丹汛。員。八防新園。

北路營副將 駐彰化縣。雍正十一年。中軍都司 駐霧 北

年添設。千總二員 一分防蓬山。把總四員 駐三員 彰

化縣一員 駐貓霧 左營守備 駐諸羅縣 千總二員 分防斗六 把

總四員 二員分防竹 右營守備 駐 千總二員 員

分防把總四員 二員分防 淡水營都司 康熙五十七年設

年改都司。千總 雞籠城。把總二員 一員分防 臺

水師協鎮副將 駐安平 中營遊擊 巡鹿耳門 守備

千總二員 分防內海安平 把總四員 分防內海安

鹽水港。外 左營遊擊 出洋 守備 駐內海 千總二員

海大港。內 把總四員 三員分防內海笨 右營遊

擊 駐安平 守備 分巡 千總二員 一員分巡 把總四員

澎湖水師協鎮副將 左營遊擊 駐內海娘 守備

分巡千總二員 一員分防外 把總四員 二員分防 媽祖澳及

外海 右營遊擊 駐內海娘 守備 分巡西 千總二員

一員分巡外 把總四員 二員分巡內海娘

戶口 十府二州原額人丁一百四十六萬八千六

田賦 十府二州田地十三萬六千五百六十二頃一

錢九分七釐零 臺灣徵粟一十六萬九千二百七十五

石二千三百一十九合零 雜項租稅銀一萬

名宦 唐常袞 長安人 建中初為福建觀察使 始閩人未

導與為客主 鈞禮 觀游燕饗與焉 由是俗一變 歲貢

士與內州等 卒於官 閩人春秋配享袞於學宮云

吳湊 德宗時為福建觀察 薛戎 寶鼎人 福建觀察使

馬總 鄭滑府 監軍官 人誣劾之 貶泉州 別駕 冕欲

除總以附倖 不即使戎攝刺史 按置其罪 戎不肯從

還曰其狀 冕怒 囚之 他館 環兵脅辱之 累月 戎終不

為 解 楊發 馮翊人 宣宗時為福建觀察 宋馬亮 合肥人 淳化間

獄官 覆訊 冤獄 全活數十人 遷太常博 牛冕 彭城人

士 知福州 蘇易簡 薦亮才任繁劇 召還 牛冕 端拱初

為福建轉運使 建議廢邵 蔡襄 仙遊人 仁宗時為福

塘 溉田 奏減五 羅拯 梓符人 提點福建刑獄 泉州

便。以為。蔣之奇。宜興人。神宗時。為福建轉運判官。時諸

錢高下均取。陳楠。平陽人。政和七年。提點福建刑獄

帥臣。變生倉猝。楠入亂兵中。諭以禍福。賊氣沮。楠間

道馳奏。叛兵既調行。乃道追殺首惡二十餘人。一方

安。莫將。紹興中。為福建安撫。言汀漳泉劍。與廣東江

防捍有勞。有司不為上聞。推恩破家無所依歸。勢必

從賊。請委四州守臣。募此游手無歸勇健之人。仍以

効用為名。足可。韓世忠。延安人。建安范汝為反。以

備用。詔令措置。韓世忠。忠為福建江西荆湖宣撫副

使。世忠曰。建石閩嶺上流。賊沿流而下。七郡皆血內

矣。連。夜并攻。五日城破。汝為竄身自焚。斬其弟岳

吉。以狗聽民自相別。農給牛穀。商買弛。仁禁脅從。張

者汰遣。獨取附賊者誅之。民感更生。家為立祠。守

守。紹興中。帥閩。拊循凋瘵。鄭興裔。開封人。乾道初。為

寬。紹興中。帥閩。拊循凋瘵。鄭興裔。開封人。乾道初。為

過。闕入見。詢以守令臧否。興裔條析以對。就命為提

刑。郡縣積玩。檢驗法廢。興裔創為格目。分界屬縣。吏

不得行其姦。因著為令。建劍汀邵。鹽筴屢更。漕臣請

易。綱運為鈔法。興裔極言其不可。忘寇佞去。倭來。調

兵。常。及。興。裔。請。置。澳。之。沈。樞。乾。道。中。為。福。建。轉。運。副

長。寇。至。徑。率。民。兵。禦。之。趙。彥。櫛。屬。道。中。為。福。建。路。運。幹

運。吏。和。糴。米。以。續。常。趙。彥。櫛。屬。道。中。為。福。建。路。運。幹

平。上。即。為。之。施。行。趙。彥。櫛。屬。道。中。為。福。建。路。運。幹

萬。累。歲。不。能。償。彥。趙。汝。愚。英。殿。修。撰。帥。福。建。以。集。陳。俊

楠。白。其。長。蠲。之。趙。汝。愚。英。殿。修。撰。帥。福。建。以。集。陳。俊

卿。乾。道。中。以。觀。文。殿。學。士。帥。福。州。兼。安。撫。使。政。尚。寬

勞。而。宋。之。瑞。天。台。人。紹。熙。中。為。福。建。提。舉。福。建。地。狹

治。而。宋。之。瑞。天。台。人。紹。熙。中。為。福。建。提。舉。福。建。地。狹

驚。建。列。江。邵。沒。官。田。收。其。辛。棄。疾。歷。城。人。紹。熙。中。是

租。助。民。舉。子。之。費。詔。從。之。辛。棄。疾。歷。城。人。紹。熙。中。是

英。殿。修。撰。知。福。州。兼。福。建。安。撫。使。每。嘆。曰。福。州。前。枕

大海。為。賊。之。淵。上。四。郡。民。頑。獷。易。亂。帥。臣。空。竭。緩。急

大。清。一。統。志。福建統部。十六

柰何。至是務為鎮靜。未期歲。積鏹五十萬。李孟傳上

勝曰。備安庫。糴米二萬石。故有備無患。蔡幼學。瑞安人。

人。寧宗時。提舉福建常平。既至官。日講荒政。趙必愿。宰相汝愚

廩。勸八。民無流莩。就遷提點刑獄。發。孫淳祐中。

以華文閣直學士知福州。兼安撫使。樂忠信。旌賢士。

獎高年。藹然有惻怛之實。尤留意武備。區畫海防。修

水戰。徐經孫。理宗時。提點福建刑獄。號。徐鹿卿。豐茂

法。宗時。辟福建安撫司幹辦公事。會汀邵寇作。鹿卿共

畫。御。動中機會。避寇者入城。多方賑濟。全活甚眾。

郡多火災。湯漢。安仁人。理宗時。提舉福建常平。洪天

救護。方。錫。晉江人。度宗時。為福建安撫使。亦戶。鹽。陳文龍

錫。至破家。隕身者。天錫首罷之。並罷荔枝貢。陳文龍

興化人。益王時。漳州叛。以文龍為閩廣宣撫使。討之。

文龍以黃恡前守漳。有恩信。辟為參謀。使八招撫之。

頓首謝罪。元徹里。世祖時。為福建行省平章政事。平

犯。王暉。沒縣人。至元二十六年。授福建閩海道提刑

囚之。寃。滯者決而遣之。戒戎兵。程鉅夫。建昌人。至元

無得寓民家。乃創營屋以居之。烏古孫澤。臨潢人。至大元年。為

海道肅政廉訪使。興。虎都鐵木祿。名一

柰何。至是務為鎮靜。未期歲。積鏹五十萬。李孟傳上

勝曰。備安庫。糴米二萬石。故有備無患。蔡幼學。瑞安人。

人。寧宗時。提舉福建常平。既至官。日講荒政。趙必愿。宰相汝愚

廩。勸八。民無流莩。就遷提點刑獄。發。孫淳祐中。

以華文閣直學士知福州。兼安撫使。樂忠信。旌賢士。

獎高年。藹然有惻怛之實。尤留意武備。區畫海防。修

水戰。徐經孫。理宗時。提點福建刑獄。號。徐鹿卿。豐茂

法。宗時。辟福建安撫司幹辦公事。會汀邵寇作。鹿卿共

畫。御。動中機會。避寇者入城。多方賑濟。全活甚眾。

郡多火災。湯漢。安仁人。理宗時。提舉福建常平。洪天

救護。方。錫。晉江人。度宗時。為福建安撫使。亦戶。鹽。陳文龍

錫。至破家。隕身者。天錫首罷之。並罷荔枝貢。陳文龍

興化人。益王時。漳州叛。以文龍為閩廣宣撫使。討之。

文龍以黃恡前守漳。有恩信。辟為參謀。使八招撫之。

頓首謝罪。元徹里。世祖時。為福建行省平章政事。平

犯。王暉。沒縣人。至元二十六年。授福建閩海道提刑

囚之。寃。滯者決而遣之。戒戎兵。程鉅夫。建昌人。至元

無得寓民家。乃創營屋以居之。烏古孫澤。臨潢人。至大元年。為

海道肅政廉訪使。興。虎都鐵木祿。名一

是若等能從吾乎。皆泣曰。有死而已。無他志也。縊而死者六人。有十歲女。度其不能自死。則給之曰。汝稽顙拜佛。庶保我無恙也。甫拜。即挈米囊。壓之。死。乳媪抱其幼子。旁立以泣。柏帖穆爾熟視之。嘆曰。父死國。女死夫。妻與女從父者也。汝三歲兒。於義何所從乎。為宗祀計。可也。乃命媪抱匿旁舍。而斂金珠。昇之曰。即有緩急。可以此贖兒命。有頃。兵入城。陳友定應募。即舉燈自燃。四圍窻火大發。遂自焚死。

從軍。為黃土寨巡檢。屢破羣盜。積官。福建行省平章。時天下大亂。羣雄各自割劇。友定遂據有全閩。歲由海道轉粟燕京。事元不失臣節。後明太祖遣將克其地。友定自縊。頃之復蘇。執至金陵。終不屈死。

陶垕仲 鄞人。洪武中。為福建按察使。多滯獄。吏黃綬勸士。撫卹軍民。帝下詔褒異。

魯穆 天台人。仁宗時。為福建按察使。為魯面。伍驥。安福人。天順中。巡按福建。時上杭賊起。驥單騎詣賊壘。諭以禍福。賊感悟。泣下。歸附。

者千七百餘戶。賊首李宗政負固不服。率兵破平之。卒於官。軍民哀之如父母。子希閔。亦官。福建僉事。兩平上杭寇。民德之。附祀驥祠。

何喬新 廣昌人。成化中。為福建副使。過剽掠。喬新募兵擊之。擒其魁。福安寧德銀礦。久絕。有司責課。民少破產。喬新以為言。減三之二。興化民自共武。初受牛於官。至是。姚鏞。建副使。提督學政。泉故無春秋學。建汀則鮮易。鏞延名儒分。舒芬。進賢教誥縣。五經之業始備。諸生為立祠祀。

胡鐸 餘姚人。正德中。為福建福建市舶司副提舉。請。胡鐸。餘姚人。正德中。為福建提學副使。按御史列其善政二十條。以聞於朝。就遷。吳洪。吳江人。為福建按察使。武將有以犀珠走間道。漳軍餉缺。急取征商。謝汝儀。勤人。嘉靖中。為福建僉之羨給之。軍以無詳。

儒周瑛陳真晟為立祠置田進副使攝按察使事辨出漳州民陳大淵莆田民陳仰亨等冤獄時稱其能

項喬永嘉人嘉靖中為福建僉事嘗決五年大獄不

王時槐安福人嘉靖中官福建僉事上抗流民據險

置城建吏其地始寧倭陷詔安時槐攻復其城賊逼

漳浦又連勝之賊遁去粵賊王子文流劫至境先所

擊走之杭民德時槐為**何維柏**南海人嘉靖時巡按

綸宜黃人嘉靖時以右僉都御史巡視福建時倭

布陣薄賊壘之遂復一府二縣又考舊制建水此

五控之海口薦戚繼光為總兵以鎮守之屢破巨寇

悉定**屠僑**鄞人嘉靖時為福建左布政使入覲不

繼光登州人嘉靖四十年倭大犯福建繼光時為

浙參將奉檄至攻破橫嶼直擣牛田餘賊走興

化繼光銜枚亟追夜克十六營焚斬畧盡旋師還浙

尋興化復陷乃命為副總兵與俞大猷劉顯合擊賊

平論功居首代大猷為總兵倭回仙遊戰敗趨同安

追殲之餘眾據漳浦又剿殺數百人又與大猷合擊

巨寇平平僅以身免繼光令嚴而信士無敢

不用命者與人猷俱為東南名將而果毅過之**金賁**

亨嘉靖時為福建提學副使立道南書院祀

聚之養正書院相與推明洛閩微旨教化大行**殷從**

子立敬亦為福建提學副使善教士能繼其父**殷從**

儉臨桂人隆慶中以右僉都御史巡撫福建先是倭

儉力裁損悉復故額又革麾下遊擊及總兵所隸都

指揮遣還客兵省餉數萬訓士出防督諸將以時出

汎海濱**龐尚鵬**南海人萬曆四年以右僉都御史

晏然**鄒維璉**新昌人崇禎初以右

條鞭法於諸部總兵官

胡守仁貪肆論罷之

福建統部

九

討平海寇。劉香。海外紅夷。襲陷廈門。發兵。曾櫻。崇禎初。以擊走之。振紀綱。明賞罰。斥貪殘。勞績甚著。

右叅政分守漳南。討平九蓮山寇。士民為建祠。以憂歸。服闋起。故官。分守興泉二郡。剿平海寇。劉香。進。未

察使分巡福寧道。弛海禁。施元徵。福無錫人。崇禎中。為收其租。充兵餉。公私交利。仙遊巨寇。猖獗。親率兵力。戰破之。擒賊渠曾旺等。不妄殺一人。

名節。悉心為民。撫輯皆有實政。本朝。張存仁。遠東人。順治初。總督福建。時閩始歸命。周

本朝。張存仁。遠東人。順治初。總督福建。時閩始歸命。周

亮。工。勤。平。邵。武。延。平。諸。劇。賊。鄭。成。功。據。廈。門。率。眾。來。攻。亮。工。繕。軍。需。鳩。民。兵。固。守。前。後。兩。陳。錦。潘。陽。人。順

署。督。心。兼。攝。兵。道。海。道。並。以。才。能。顯。陳。錦。治。初。為。浙。閩。總。督。延。平。向。有。將。軍。寨。延。袤。諸。險。峭。特。甚。寇。為。巢。穴。錦。起。四。郡。民。兵。壘。土。填。坑。高。與。寨。齊。乘。以。登。陴。

克。之。賊。遂。平。以。援。漳。州。佟。國。鼎。遠。東。人。順。治。間。巡。撫。圍。次。同。安。為。刺。客。所。害。

兵馬。備著勞績。時巡按周世科專用嚴刑。宜永貴。遠國。兼濟以寬仁。多所全活。閩人歸心焉。

人。順治中。巡撫福建。海寇猝薄城下。時大師悉赴清漳。城中騎士僅數十。永貴病瘵。力疾登城。率士民固守。又募兵分出七門接戰。每多殺獲。寇三薄城。皆計印之。捍禦匝月。圍卒解。

熙。一。年。總。督。福。建。時。凋。瘵。之。餘。百。務。廢。弛。兼。耿。逆。已。著。異。志。奸。宄。擾。攘。承。謨。多。方。經。畫。八。所。為。弭。逆。釁。網。繆。保。固。計。者。備。至。巡。撫。劉。秉。政。為。賊。腹。心。給。承。謨。八。脅。以。同。事。承。謨。憤。烈。詆。罵。遂。被。拘。繫。絕。食。求。死。不。得。三。載。蓬。首。垢。面。百。折。不。回。著。蒙。谷。自。序。百。苦。吟。武。夷。歌。以。見。志。賊。勒。殺。之。百。姓。建。祠。於。道。山。之。麓。幕。下。生。員。稽。永。仁。王。龍。光。儒。士。沈。天。成。范。承。譜。同。不。屈。死。子。時。崇。為。福。建。按。察。使。明。允。哀。矜。慈。而。善。斷。士。民。並。祀。之。

陳啟泰。蓋州人。順治中。巡海道。駐漳南。時。道。山。寇。犯。陳。啟。泰。度。力。不。支。語。妻。劉。曰。事。不。可。為。無。所。容。耿。變。起。啟。泰。度。力。不。支。語。妻。劉。曰。事。不。可。為。矣。惟。有。一。死。以。報。朝。廷。妻。曰。君。為。忠。臣。妾。獨。不。能。為。

福建統部

福建統部

福建統部

福建統部

福建統部

福建統部

福建統部

烈婦乎。遂自經。妾與婢女俱從縊。同日死者三十餘人。乃出公堂。召諭諸屬吏曰。孤城無援。難以固守。吾受國厚恩。義不與此賊俱生。從

吳萬福 遠東人。福寧容具公服。北向再拜。自經死。

王進 原稱巖險。萬福駐鎮。寇賊屏息。威名大振。耿精忠叛。發兵力拒。戰敗。為賊所殺。闔門死之。

王 福州城守副將。聞居鎮江。總督范承謨招之來閩。王即遇耿。與張瑞午等同謀。內舉。事洩。為賊縊死。

國泰 蓋平人。初為福州同知。又佐泉州府。俱有惠政。軍興。旁午。辦應有方。泉州告警。傾囊募壯勇。王以才糧甲仗。身先士卒。奮呼擊賊。賊大潰。圍遂解。

育賢 遠東人。康熙中。任興泉道。海寇圍泉州。育賢口餘日。徒跣築垣。躬操畚插。聞援師將至。騎自臨衢巷。徧慰父老。皆感激流涕。以勞瘁卒。泉人設木主於崇陽樓。

郎廷相 遠東人。康熙十五年。為福建總督。時祀之。

出奇制勝。旬月之間。沿海諸郡次第悉平。滇逆遣偽將軍韓大任等。由江右入寇。廷相遣官詳諭利害。大任感泣輸誠。

姚啟聖 奉天人。康熙十三年。為福建布政使。閩自耿逆肆。民不堪命。啟聖巡徭賦。與民休息。每自備衣糧。召募壯勇。有澄清海外之志。

七年。擢福建總督。遂毅然以平海為已上。移駐漳州。開招徠館。泉州人施琅。習水戰。熟悉海上情形。疏請授為大帥。與琅決策。從平海進。澎湖。鄭克塽率眾降。由是閩海烽煙永靖。百姓安堵。守以病卒於官。士民立祠於洪江。許肖像祀之。

汪 儀真人。康熙中。為福建按察使。泣任甫三日。即達熱審。楫剖析欽部大獄五十餘案。一如親見。復省釋坐誣逮繫者八。

汪薇 歙縣人。康熙中。任福建學道。十餘案。因固幾空。

以崇實學。端士習。為首務。考校公明。斷絕請託。取士為天下冠。時謂振興文教。常哀後一人而已。郡人建祠於道山祀之。

沈 歸安人。康熙中。提督福建學政。試士公明。雖勲貴周親。罔狗請託。所拔皆名宿。以朱子分年讀書之法課

士。習為之。丕變。秩滿去。張伯行。儀封人。康熙中。為

閩人。創清茗書院祀之。建藏書樓。積書數萬。保

事。剖決若神。副龍峯書院。建藏書樓。積書數萬。保

萬卷。御八郡。佳士讀書其中。士風為之丕變。滿保

人。康熙中。巡撫福建。飭紀陳綱。綜煩治劇。有幹濟才

未幾。總督浙閩。朱一貴之亂。滿保謂撫臣呂猶龍曰。

廈門為控制全臺咽喉。當親往以安人心。為恢復計。

乃移駐泉州。至廈門。申嚴軍令。命諸將合攻鹿耳門。

旬。而復府治。南北二路。以次討平。又安輯流

亡。慰撫各莊社民。臺灣遂定。後以疾卒於官。陳璘

海康人。康熙中。以四川學政調臺灣。鎮以廉

民中。然官莊歲入。悉以歸公。秋毫不染。推巡撫。單騎

襍被之任。一章奏檄移。盡出已手。起居止一廳。專

昧爽治事。夜分乃罷。草具蔬糲。以自奉。以勞卒官。屬

續時。一綈袍覆以布衾而已。屬員不視。其不感泣。

特賜帑金歸葬。



